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137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在公司15层报告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八人，实际出席八人（其中委托出席一人，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六人）。董事长张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在充分知晓议题的前提下，委托董事孙国强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贾晋平先生、董事孙国强先生、董事韦茜女士、独立董事杨鸿雁女士、独立董事李莉女士和独立董事葛顺奇先生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崔铭伟先生主持会议，部分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经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拟补选王卓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李志勇先生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通过，同意聘任李志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副总经理王贺先生不再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9）。

（三）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同意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40）。

三、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